

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092桃園市中壢區龍東路147號
承辦人：專任輔導員 陳俊亨
電話：0921069288
電子信箱：phxlow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8日
發文字號：岡國教字第11200034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2134國中自然科學領域素養導向優良試題甄選
(376439616X_1120003497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有關本校承辦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－國中自然科學領域素養導向優良試題甄選計畫，請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2年1月3日桃教中字第11200000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實施方式及甄選內容詳如旨揭計畫：
 - 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國中自然科學領域教師(含正式、代理、代課、實習教師)。個人或團隊(至多4人)參賽皆可。請各校至少提報1件作品參賽。
 - (二)報名送件期程：自即日起至112年6月9日止(以郵戳為憑)，備齊送件資料，以掛號逕寄八德國中參賽。
 - (三)獎勵辦法：
 - 1、特優3件：每人嘉獎1次；支給撰稿費0.87元/字(含試題及命題分析表)及圖片使用費200元/張，每件至多5,000元。



2、優等9件：每人獎狀1紙；支給撰稿費0.87元/字(含試題及命題分析表)及圖片使用費200元/張，每件至多3,000元。

三、本案計畫聯絡人：八德國中陳俊亨老師，電話：03-3685322分機220。

正本：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竹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崙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山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美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竹圍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富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瑞原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觀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、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瑞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、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、有得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有得國民中小學、清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_國中部、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、泉僑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漢英高級中等學校_國中部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_國中部、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